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文化部 函

地址：402227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

聯絡人：黃秀娟

電話：04-22177572

傳真：04-22293039

信箱：ch0136@boch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文授資局綜字第110300886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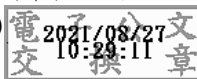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110D007837\_110D2005687-01.pdf、110D007837\_110D2005688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」第十四條、第十七條、第二十七條之一修正草案預告影本一份，並附「文化資產保存法施行細則」第十四條、第十七條、第二十七條之一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係踐行法規命令草案預告程序，俾以廣泛周知，各界若有意見或修正建議，請於預告期間內函復提供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、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

副本：本部文化資產局(綜合規劃組)



雲林縣政府 110/08/27



1100551982